

本人謹代表董事局向閣下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

## 業績

本集團於回顧年度之營業額為104,864,000港元(二零零五年：76,692,000港元)，即增加36.7%。營業額增加之主要原因為新收購之重慶天然氣業務子公司為本集團之二零零六年營業額貢獻27,416,000港元，相當於本集團營業額之26.1%。出售電子零件所產生收益由二零零五年之58,368,000港元增長32.4%至二零零六年之77,261,000港元，相當於本集團營業額之73.7%。

本年度除稅後虧損為28,208,000港元(二零零五年：33,537,000港元)，即減少15.9%。自二零零六年八月所收購天然氣業務之除稅後溢利為11,389,000港元，而出售電子零件之二零零六年除稅後溢利為611,000港元(二零零五年：虧損10,567,000港元)。行政費用由二零零五年之28,397,000港元增長77.8%至二零零六年之50,479,000港元，原因為計入天然氣業務之經營開支約3,309,000港元及有關授出購股權之員工成本12,357,000港元。

## 業務回顧

### 天然氣業務

本集團於過去一年之主要業務為物業投資及科技相關業務。鑒於中國大陸之能源相關業務擁有龐大潛力，董事已決定將本集團業務多元化發展至出售及分銷管道天然氣業務。

於二零零六年八月，本公司之全資控股公司Marvel Time Holdings Limited(佳時控股有限公司)(「佳時」)完成向譚傳榮先生(「譚先生」)以250,000,000港元之代價收購三峽燃氣(英屬維爾京群島)投資有限公司(「三峽燃氣」)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其中35,000,000港元已以現金支付，38,125,000港元已透過配發及發行152,500,000股每股面值0.25港元之股份支付，餘下176,875,000港元已透過由佳時向譚先生發行七份承付票據之方式支付。

三峽燃氣間接擁有重慶市雲陽縣天然氣有限責任公司(「第一雲陽」)、雲陽縣三峽壓縮天然氣有限公司(「第二雲陽」)、奉節縣三峽風天然氣有限責任公司(「奉節燃氣」)及巫山縣三峽風天然氣有限責任公司(「巫山燃氣」)之100%權益。該等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分別於雲陽、奉節及巫山縣銷售及分銷管道天然氣及／或壓縮天然氣。

## 主席報告

於二零零六年八月至十二月之五個月期間，三峽燃氣之營業額及溢利為27,416,000港元及15,432,000港元。三峽燃氣之收入主要包括燃氣換駁費15,969,000港元及出售天然氣供應費11,411,000港元。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峽燃氣之用戶超過43,000名，詳情如下：

用戶數目	第一雲陽	奉節燃氣	巫山燃氣	合計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119	7,051	3,935	34,105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803	10,907	5,818	43,528
增長百分比	15.9%	54.7%	47.9%	27.6%

經營汽車天然氣加氣站之第二雲陽於二零零六年開始經營，服務之車輛達525,000架次。

### 科技相關業務

本集團擁有60%股本權益之附屬公司昌維國際有限公司（「昌維國際」），主要為香港及東南亞地區之玩具製造業設計及分銷「SONIX」品牌之集成電路。於本年度內，昌維國際繼續透過一間具備豐富經驗的廣州銷售代理（該代理與多間家庭電器製造商已建立良好業務關係）擴大其於中國大陸之銷售網絡。於二零零六年出售電子零件之營業額達77,261,000港元，較二零零五年之58,368,000港元大幅增加32.4%。於二零零六年之分類業績為611,000港元溢利（二零零五年：虧損10,567,000港元）。

### 財務回顧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為95,972,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7,586,000港元），而流動負債為94,25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42,855,000港元），現金及銀行結餘則為20,339,000港元（二零零五年：3,976,000港元）。

為了盡量減低匯兌風險，本集團於香港產生或籌集之大部份現金儲備均存放於香港之主要銀行作為港元短期存款。董事局相信，本集團於未來數年之絕大部份經營收入將以人民幣為單位，並將足以償還三峽燃氣集團之人民幣借貸，而預期人民幣於可見將來升值，亦將令本集團受惠。

根據股東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六日通過之普通決議案，透過增設每股面值0.25港元之3,000,000,000股新股份，將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由250,000,000港元增加至1,000,000,000港元。

## 主席報告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九日及二零零六年七月十四日，本公司以現金方式分別配發及發行每股面值0.25港元及每股面值0.45港元之120,000,000股及146,000,000股新股份。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部份已用作收購三峽燃氣全部股本權益之代價，以及部份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七日，本公司配發及發行每股面值0.25港元之152,500,000股新股份，用作收購三峽燃氣全部股本權益之部份代價。

### 展望

收購三峽燃氣令本集團可多元化發展基礎穩固之業務，開拓全新之收入來源，並透過於中國大陸從事天然氣業務作為本集團拓展能源相關業務之第一步。董事預期，三峽燃氣將為本集團帶來正面貢獻。

為配合本集團轉移至專注於能源相關業務，本集團已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六日通過特別決議案更改其名稱為駿新能源集團有限公司，並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六日起生效。

於本年度結算日後，在二零零七年三月七日，本公司與譚先生訂立債務安排契約及認購協議，據此譚先生同意透過由本公司向其發行可換股債券以償還餘下承付票據及應付利息共178,356,328.12港元。通函已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三日寄發予股東，而提呈該等交易之股東特別大會將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三十日舉行。董事認為，透過發行可換股債券以償還承付票據將可改善本集團之資產淨值、營運資金及資產負債水平。

此外，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一日成功按認購價每股0.3001港元集資58,000,000港元，透過先舊後新配售170,000,000股新股份及配售30,000,000股新股份，以供於日後可能投資於煤層氣業務之用及作一般營運資金用途。連同於二零零六年之兩次配售，本集團已成功籌集合計150,000,000港元，皆因本集團已決定多元化發展至能源相關業務，有關決定更已得到市場及投資者投以信心一票。

整體而言，本集團將積極物色機遇以投資能源相關業務，以此為本集團股東帶來更大回報及提升更高價值。

###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

###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192名僱員（其中香港41名及中國大陸151名）。僱員酬金乃根據彼等之職責性質而訂定，並於目前市場趨勢下仍具競爭能力。員工福利包括醫療計劃、購股權、為香港僱員而設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為中國大陸僱員而設之國家管理僱員退休金計劃。

**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局藉此機會向各股東對本集團於過去一年之鼎力支持及全體員工之貢獻及勤奮致以謝意。

代表董事局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唐乃勤**

香港，二零零七年四月十八日